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厦门市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要求和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秉持实事求是的原则，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就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公司基于“十四五”战略规划布局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向全资子公司美亚网安、美亚信息安全研究所增资，以提升其业务承接能力。上述投资事项公司均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和公司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对美亚网安及美亚信息安全研究所增资事项的实施。

二、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独立意见

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促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合规履职，降低履职期间可能导致的风险和损失；有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责任人员购买责任险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郝叶力、郑文元、陈少华

2022年1月10日